

附件 1

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认证采信公约

为推动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认证工作开展，提升产品质量和可靠性、分担应用风险、规范市场准入、保障运营安全，我单位自愿签署《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认证采信公约》，并承诺将切实履行以下条款中载明的全部事项：

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相关部门及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就产品认证工作发布的相关文件和要求；

二、认真执行城市轨道交通装备认证技术委员会通过并发布的关于装备产品认证和采信的相关决议；

三、自觉采信装备产品认证结果，积极将认证结果应用于招投标采购、供应商质量信用评价、装备制造和工程建设监督、验收等环节；

四、确定专人负责获证产品质量跟踪与管理反馈工作，按时向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提供获证产品采购及产品运行情况统计报告，与各缔约单位共享获证产品采信及质量信息。

本公约自缔约单位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签署单位名单

序号	签署单位名称
1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4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7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	天津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9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0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1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	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	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4	大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5	西安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6	哈尔滨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7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8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9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	合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1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2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3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4	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签署单位名称
25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7	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8	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9	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	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1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2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3	石家庄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4	兰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5	呼和浩特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	洛阳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7	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8	太原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9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	乌鲁木齐城市轨道集团有限公司
41	常州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42	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3	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44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5	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